



秦筝缓弦歌

Qinzhenhuan xiangge

总有一人，愿意陪你欢笑哭泣。 Qin

总有一人，距半步之遥守护你。 Zheng

总有一人，甘愿为你洗去光华。 Huan



唐绾·著

总有一人，在任何时候， Xian

不离不弃…… Ge

温暖+虐心

晋江文学城经典名篇 全新演绎

独 家 奉 献 绝 赞 大 结 局

感动百万读者的“纯爱童话”

擦肩而过的六年，失而复得的今夕，天长地久还是抱憾终生？

一曲弦歌，谁是知音听曲人？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



秦筝缓弦歌

唐绾·著

qin

zheng

huan

xian

ge

104 · 中国妇女出版社

好书的阅读者真人真事·长篇小说卷·《秦筝缓弦歌》“读书乐”系列

“读书乐”系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秦筝缓弦歌 / 唐 缙著. —北京: 中国妇女出版社, 2009.5

ISBN 978 - 7- 80203- 734- 2

I. 秦… II. 唐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76748 号

秦筝缓弦歌

著 者: 唐 缙

责任编辑: 张 婷

装帧设计: 灵犀点点

出 版: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: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: 100010

电 话: (010) 65133160 (发行部) 65133161 (邮购)

网 址: www. womenbooks. com. cn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

开 本: 150 × 230 1/16

印 张: 17

字 数: 200 千字

版 次: 2009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9 年 6 月第 1 次

书 号: ISBN 978 - 7- 80203- 734- 2

定 价: 25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, 请与发行部联系)

趙文委筆錄

著·顧雷

目 录

Chapter 01 运命惟所遇 / 1

Chapter 02 疑误有新知 / 2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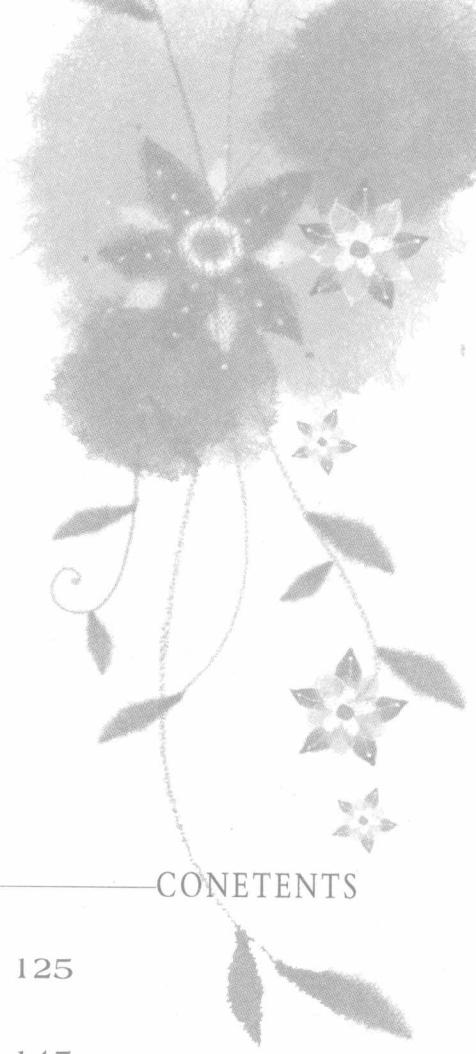
Chapter 03 拨弦三两声 / 33

Chapter 04 泠泠七弦上 / 45

Chapter 05 欢笑情如旧 / 61

Chapter 06 自顾不关心 / 79

Chapter 07 爱卿因如是 / 101



CONTENTS

Chapter 08 相思为谁瘦 / 125

Chapter 09 愧君相见频 / 145

Chapter 10 念尔独何之 / 166

Chapter 11 吾宁爱与憎 / 191

Chapter 12 教妾若为容 / 216

The end 执手共偕老 / 261

时，盛开着王维那寥落的诗篇。每个人都希望自己的人生能够多一些《长恨歌》的缠绵悱恻，少一些《琵琶行》的凄凉伤感。

Chapter 01

运命惟所遇

日复一日，她总在想，如果有一天，岑缓羽爱上了她，那该多好。可是，爱上一个人需要多久？

岑缓羽不知道。

他会爱上怎样的人？

岑缓羽摇摇头，习惯性地摸摸鼻梁，游移不定的目光慢慢落回到他面前的沙发上，对方正举着录音笔，微笑着等他的答案。

“我也不知道。”他微笑，撩起眼角飞翘的凤眼细梢，“没什么标准，爱上就是爱上了，就像一个陷阱……”他在身前比划出一个圈，耸肩无奈地答：“等发觉时，已经在坑里了。”

“想必这个坑很深，才能让岑总掉进去。”女记者哑然失笑，追问道，“岑总能具体说说这个坑的深度和直径吗？”

岑缓羽扬眉，惊讶于对方的穷追不舍，想了好一会儿，终笑答：“声音好听，笑起来漂亮。”

女记者一怔，挤出一个灿烂的笑容，刨根问底：“我这样，行吗？”岑缓羽：“不行。”岑缓羽被她逗乐了，“你没有酒窝。”

杨茗第一次见到叶弦歌时，第一眼就看见她嘴角浅浅的梨涡。她由主编领着，正向社里的其他人自我介绍。

“大家好，我叫叶弦歌。初来乍到，以后在工作上有什么做得不对的地方，还请大家多多提点。”她的声音很好听，柔软得像吸满水的海绵，人懒洋洋地倒下去，就此溺在里面。

杨茗在主编办公室见过她的简历，不折不扣的海归高材生，毕业于英

国名校圣安德鲁斯大学，有着在国外数一数二传媒集团的工作经验。杨茗不明白，这样的人为什么要自降身价加入《娱乐八爪鱼》当一名狗仔记者。

主编吩咐将叶弦歌归入她这一组时，她还在疑惑，直到那只纤长白皙的手伸到她眼皮底下，对她说：“你好，希望我们以后合作愉快。”

第一天上午的工作除了日常交接和工作上的交代，再无其他。截稿日刚过，临下班时气氛也格外轻松，只有杨茗刚接下社刊组的活儿，准备为集团成立纪念日写一篇采访特稿。

“嘿，杨茗，刚采访完大老板，感觉如何？他是不是特冷傲？”不知谁拎起这个话题，隔着三五张桌子就在那儿喊。

他们口中的大老板就是岑氏集团的老总岑缓羽，《娱乐八爪鱼》杂志隶属于岑氏集团下属的一个子公司，岑缓羽自然名正言顺地成了他们的上级。当初主编把这个美差交给杨茗时，不知惹来杂志社多少人红眼，各人按捺多日的好奇心，等的就是爆料老板的这一刻。

杨茗停下手中的活想了一会儿：“没，他挺幽默的，说话一套一套的。”

“你有没有问他择偶标准？”另一个八卦女接话，一群人即刻响应。

“问了啊！”她在身前比划出一个圈，粗着嗓子模仿道，“没什么标准，爱上就是爱上了，就像一个陷阱，等发觉时，已经在坑里了。”

众人大笑，起哄道：“行啊你，这么一个羡煞旁人的活儿给你抢去了，生生的钻石王老五啊！”

“你别得了便宜还卖乖！”杨茗扬着手中的稿子，把对方的话堵回去，“谁不知道你明天要采访秦筝啊，记得多拍几张照片，回来给众姐妹花痴一番！若辱使命，格杀勿论！”

“我申请协助采访！义不容辞！”一人掀竿，旁人纷纷响应，“我也去协助采访！”“我也去！”

“得得得，你们别在那儿瞎起哄！”杨茗做头疼状，搭着四方格的隔板，正瞅见叶弦歌默不作声自顾收拾桌子，手一指，给众人立了个榜样，

“看看人家弦歌，谁像你们似的，见着帅哥就犯花痴！”

“她刚从国外回来，怕还不知道谁是秦筝吧？”八卦女们不服，扬声抗议。

“叶弦歌，你知道秦筝吗？”杨茗瞪了大伙一眼，将一本新近上市的《娱乐八爪鱼》扔在叶弦歌桌子上，“你在英国肯定不会关注国内这些娱乐新闻吧？没关系，现在开始看吧！就从秦筝开始，明天《仕途》的发布会，你去配合采访……”

她话音未落，只听哀号四起，“不要啊！”“叶弦歌，我和你换班好不好？”

杨茗无视众人抗议，只对叶弦歌说：“明天是《仕途》的开机记者会，秦筝是男主角，导演是最近风生水起的新锐厉景笙，你先做做功课，有什么不懂的就问其他同事。她们说起秦筝来可是一套一套的……”

“我知道秦筝。”叶弦歌侧仰着头接杨茗的话，“放心，我之前做过功课。”

桌上的手机适时狂震，没给杨茗说话的机会。

弦歌垂眼瞥见来电显示，她压低声音：“喂……”

只听对方那边环境嘈杂，“出来吧，我在楼下。”

弦歌没想到，岑缓羽心血来潮带她去的地方竟是电影院。

近两米高的宣传板落在她面前，“《秦姝》，烽火乱世，谁是谁的一生一世？”凄美感人的宣传词吸引着电影院外拥挤的人群买票进场。当然，最好的宣传词无外乎是秦筝掩在长刀寒光中凌厉的深瞳，女主角姜凌纱悲戚地蹙眉倚在他肩头，他们身后烽烟滚滚，绝处存留的爱情。她头一歪，眯着眼斜睨岑缓羽：“这是干什么？”

岑缓羽狼狈地抱着两包爆米花，腾出胳膊肘捅她的肩：“叶弦歌，傻了你？在电影院能干什么？当然是看电影啊！你说看哪部好呢？”他仰着头，无视弦歌的异样，一本正经地琢磨着大屏幕上滚动的放映信息。

“《钢铁侠》怎么样？Robert · Downey Jr. 多帅，是你喜欢的类型。”他哈哈大笑，瞥见她抽动的嘴角，“怎么？不想看？那看《功夫之王》好了，两大武打巨星对垒，应该不错……怎么？还是不看？”

弦歌用力吹起额上的刘海，一闭眼没好气：“《钢铁侠》不是早看过

了吗？《功夫之王》恶评如潮，还是你跟我说的呢！”

“这样啊……”岑缓羽笑嘻嘻地把一包爆米花塞进弦歌怀里，猛地拽着她胳膊就往院门口走，得逞地笑，“那就只能看《秦姝》了！”

入场时，影院里已一片漆黑，唯有大屏幕内凌乱地闪现声势浩大的战争场面。弦歌落座时，那个再熟悉不过的名字就紧随在“领衔主演”后隆重登场——领衔主演：秦筝、姜凌纱。

那些熟悉的名字，那段被时间模糊的记忆，似乎已离她很远。

影院的音响中传来阵阵笑声，她抬头，屏幕上正在演男女主角牵手漫步花海，姜凌纱饰演的妹女在他耳边低声说着情话，两人相视一笑，笑中似有千言万语。

秦筝，六年不见，你竟已走出这么远……

片尾曲响起，二胡悠扬的前奏如扯断心弦的利锯。弦歌四顾左右，几乎每个观影的女生手中都拽着纸巾，抽泣落泪。最后一个画面，秦筝抱着死去的妹女，镜头拉远，只留两个相依相偎的人影在那片曾经留下海誓山盟的花海里，渐渐隐去……

随后便是醒目的鸣谢：“S&M 传媒集团。”

Star & Moonlight……

弦歌仰面盯视大屏幕，僵在座位上久久不动，直到场内只剩她和岑缓羽两人孤零零地坐着，S&M 几个大字化作灰白的幕布。

最疼爱她的爸爸，似乎刻在 S&M 几个字母下，每次念起，都是一次不灭的怨恨。

“缓羽，弦歌？！”

叶弦歌刚走出影院，便听到身后传来错愕的惊叫，喊的正是他们的名字。她莫名回望，愣了半秒，继而飞速打量对方，笔挺合裁的灰黑西装，白色丝巾别致地插在胸前，尾指上缀着硕大的克拉钻戒。过去六年，他过得远比自己想象的要好。

“二叔。”岑缓羽率先打招呼。

“岑叔叔。”弦歌也微笑着站在原地，等来一个夸张的熊抱。

“你什么时候回国的？六年不见，你一点都没变，还是那么漂亮！像

你妈妈！”岑京堂亲昵地伸食指在她鼻尖一戳，继而不悦地望向岑缓羽，“缓羽你小子真是的，弦歌回国，怎么也不带她回家吃饭？”

“她刚回来几天，时差都没倒过来呢，”岑缓羽一边代她解释，一边晃晃手里的车钥匙，“我去取车，弦歌你和二叔先聊。”

直到岑缓羽走远，岑京堂才松开弦歌，“小鬼，太不像话了！不声不响就跑回来，也不跟我说一声！”他一侧身便看见那幅大型宣传板，忽而一笑，“一回来就看秦筝？当时如果不是因为你……”

“岑叔叔，”她及时打断岑京堂的话题，退后半步，啧啧称赞，“岑叔叔好帅啊，在哪儿当老板呢？”

岑京堂神情一僵，只瞬间便悄然掩饰，大步从弦歌身旁擦肩而过。“在这儿。”他五指并拢，指着《秦筝》宣传板。

“电影公司？寰亚很不错啊。”

“No, No, No,”岑京堂摇头，手臂下移，食指敲在板上，“是这儿。”

S&M 娱乐经纪有限公司。

“叔叔知道你在想什么，”岑京堂走近弦歌，双手反扣按在她肩上，“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，将自己困在记忆中，那些发生过的事也不会改变，”他从内兜掏出名片，塞进弦歌掌心，手指死死按在“S”上，一字一顿：“别忘了，这里也有你爸爸的心血。”

纵使极不情愿，《仕途》的记者会弦歌仍是去了。她单肩背着摄影箱，墨镜摘下来挂在前襟衣领上，浅V的开口隐约可见凸起的小锁骨，衬衫仔裤高靴，一米七的身高往那儿一站，干净利落帅气。

门庭外人声喧哗，她一抬眸，原本零散在前厅各处游荡的同行们忽然极有默契地向一个方向奔去，手持相机，如临大敌。鎏金旋转门徐徐转动，熟悉却又多年未见的身影出现在眼前。

他依旧彬彬有礼，举止不俗，高直的鼻梁上架着无框眼镜，一边耳垂上点缀着一粒碎钻耳钉，亚麻白装配白色领带，醒目得不可一世。他从她身前经过时，她本能地后退，有一刹那，她似乎感觉到一丝注视从她帽檐上滑过，似利剑扎在她胸口。她屏息，直到凌乱的脚步声越来越远，才

讪讪抬头，哑然嘲笑自己的无能和失措。此时她才猛然间清醒，自己竟连一张照片也没拍下。她懊恼地拍脑门，杨茗不知何时来到她身边。

“怎样怎样？拍到了吗？刚才的会议延时，害我急急忙忙打车赶过来。他就是厉景笙，刚在国外拿了一个新锐导演奖，现在倍儿火！你不要告诉我你不认识他，所以没拍照？”弦歌一耸肩，默认杨茗为她设想的理由。

“神啊，你不是吧？……算了算了，我们进去，一会儿你什么都不用管，只管啪啪拍照就行！”

弦歌顺从应声，一只胳膊被杨茗扣着，死命拽着走。她脚下虚软，这双腿似乎不是她的，每走一步都如地陷般松软。眼前仿佛有一条狭长的黑暗长廊，极远处的白亮光点越来越近，是那粒钻石耳钉在黑暗中折射无数切面的迷光。他冲她张开臂膀，一声“弦歌”就像如来佛的五指山，将她压在山脚，备受劫难。

黑暗中唯一的光亮在她眼前消失，清醒时只有刺鼻的消毒药水，笼罩在她周围。

“她醒了！”杨茗的声音在她耳边嗡嗡响，“弦歌，你吓死我了！”

这里是……医院？

弦歌恍惚回过神：“我怎么了？”

“低血糖，直接晕在大厅了，”杨茗气鼓鼓地弹她额头，“你不是一个人在英国生活了好几年吗？就这么照顾自己？”

“你在这里，谁去记者会？老总该骂了……”弦歌挣扎着下床，被杨茗伸手按住，凑近她耳旁低语，“老总不敢骂，你看谁在这儿？”她挤眉弄眼地笑，弦歌莫名其妙，一转脸，正见岑缓羽双手抱臂，倚在门边，斜扬的眉角隐隐含笑。

看见她错愕的表情，他忍不住出言挤兑：“叶弦歌，你真行，就算舍不得我，也别玩晕倒这招啊，害我都快到机场了，又匆匆赶回来。”

杨茗知情识趣地离开，留下病房内岑缓羽和叶弦歌四目相对。

“你怎么来了，今天不是要飞去日本吗？”弦歌垫高枕头，靠在床头望他。除了她自己，这世上只有岑缓羽最明白在她身上曾发生的一切。她

想着，摇摇头，算是回答：“不是因为看见他才这样，都怪你昨晚拉我去喝酒，早上又没吃早餐，才会这样……”

“又推到我头上，我很无辜啊，”岑缓羽佯装头疼地抚额，“弦歌，你放心，我会负责的……”他拉着弦歌的手，一本正经地许诺。

“谁要你负责？！”弦歌一头黑线，甩开他的手，麻利地翻身下床，眼都不眨一下便自作主张拔去手背上的输液针，“你说好要请我吃饭的，走吧，我现在饿了。”岑缓羽插着裤兜，无奈地摇头叹气：“哪个主编请来的员工，连工作都不顾，你现在该去记者会现场，当着一众同行的面，拿出当年铁齿铜牙的辩论口才，堵得那个家伙说不出话才好！”

“少废话。”

车窗外的风景熟悉而又陌生，像走马灯一样飞掠而过，留下拉长变形的点点余影。车内回响着抑扬顿挫的曲调，Jesse · McCartney 哼着不羁的R&B 调子唱《Leavin'》。

“Why don't you tell him that I'm leaving' never looking back again,
you found somebody who does it better than he can.”

岑缓羽饶有兴趣地翘起食指在方向盘上击打，随着音乐的节奏无声哼唱。这首歌倒像是为弦歌准备的，惹得她频频敛回看向窗外的视线，侧头瞥他。

“迈巴赫上不是该听些小夜曲、协奏曲才够格调吗？”听得厌了，弦歌终于开口反问。

“怎么，不喜欢？”他睨她一眼，索性放开调子哼着曲子，怡然自得，“听听歌好，省得你烦。”

弦歌哑口无言，狠狠瞪他一眼，不甘地揶揄：“你越来越像楚留香，还是美国楚留香。”

岑缓羽哈哈大笑，食指勾在她下巴上，丹凤眼上挑，刻意染上些许轻薄：“那你是哪位红颜知己？红袖？蓉蓉？”

弦歌翻了个白眼，重新看向窗外。缓羽说得不错，听歌好，至少和他在一块儿胡闹，很多烦心的事都能暂时忘却。柏油马路两旁法国梧桐树冠重重叠叠，细碎的光影在枝叶间渗落，烫金似的铺在地上。车窗玻璃映着她的侧脸，与窗外郁绿的梧桐叠合在一起，每一寸表情都是冷寂的漠然，再也找不到当年走在这条梧桐路上时的神采飞扬和意气风发。

她天生一张娃娃脸，笑起来时嘴角漾出一对小梨涡，甜甜的像个含羞的小女孩，可她身处的环境不容她以青涩的模样见人，于是裸眼视力5.2的她硬是配了一副黑框眼镜佯装成熟。如今，她摘掉眼镜，抿嘴笑时仍见梨涡，只是那双眼眸历经太多旧事，再不见昔日的清澈单纯。

车门冷不丁打开，车外的热气涌入，岑缓羽立在车门边，耀眼的日头在他身后，万缕金光笼罩他一身。他的脸藏在阴暗处，仅有那抹不羁的轻松笑意一如既往。即使一切都变了，至少他没变。他单手架在门上，歪着头笑她：“还发愣？下车吧。”

岑缓羽推荐的地方是一间日本料理店，装潢颇具和风，一进门就见四个身着和服的侍应鞠躬哈腰地问好。昏黄的灯光投在木制桌椅上，五颜六色的小旗子上印着各色日式菜名，服务生的木屐咯嗒咯嗒敲在木地板上，像一首入夜的小曲。

弦歌执意不坐日式包厢，与缓羽坐在敞开的旋转台前。看着旋转台内的寿司师父专心致志地卷着竹帘。服务生送上两盘芥末，还没放下就被岑缓羽拦下：“她不吃芥末，换个空碟。”

“我吃，”弦歌叫住服务生，从她手中接过挤成花儿似的芥末放在面前，转头冲缓羽笑，“以前不吃，现在吃了。”

岑缓羽怔了怔，目光在她左脸上停留片刻才缓缓收回，连着从回转台上取下几碟寿司在她面前一字排开，看着她两指捏着寿司蘸芥末，一口吞下，再被芥末呛出眼泪。

“没个吃相。”他撕开茶包泡上一杯绿茶递给弦歌，轻轻拍着她的背。

“喝酒吗？”她突然歪过头看缓羽，手肘撑着下巴，不等他回答，她已冲服务生招手，“要两瓶清酒。”

“大中午的喝什么酒，”岑缓羽嘴上笑她，等白釉酒瓶送到面前时，还是自斟一杯，食指和拇指捏着杯沿，一口饮下，“欢迎叶弦歌重回祖国怀抱，英国的月亮不如国内的圆吧？”

“这就算接风了？”弦歌好笑地撑着脑袋，“这不算，等你从日本回来，再请我吃遍法国大餐、泰国菜、印尼菜……唔，对了！还有中国菜，什么粤菜、湘菜、川菜、北京烤鸭、蒙古烤羊，我全要吃个遍。”

“还没喝两杯就醉啦？说什么胡话呢？”他指尖像一簇火焰，推挤在她额间，渗入冉冉暖意。可她的额头似乎比他的手更热，彼此相触的一瞬，他手指的温度即刻被吸去：“弦歌，你发烧了？”

“没有，”弦歌毫不客气地格开他探试的手，指着清酒白釉瓶，“酒精作用。”她继续举起杯子与他碰杯。两人面前的各色小碟迅速垒起几打，她还不停下，一个劲儿从回转台上取下三四碟往嘴里送。

所谓的吃相？对不起，没有。

岑缓羽侧坐凝视着她，及背的栗色长发像蓬松海藻般涌着波浪，沿耳后挽至胸前，露出细白耳垂上一颗珍珠耳钉，驼峰鼻的鼻梁处有一点凹凸起伏，像她的倔强刻在挺直的鼻梁上，不知听谁说过，拥有这样面相的人，一生中必有一次磨难。

他见过不少女人，可只有叶弦歌一人在他面前无所顾忌。有时他常在心里自嘲，或许她的不掩饰是因为她从未将他当成男人。

“别忘了买单。”弦歌趴在桌子上，半眯着眼，桌前两只白釉酒瓶东倒西歪，竟都空了。她颊上一片潮红，像泼染的桃花色，栗色发丝如瀑般从她颊边淌落，混杂淡淡的酒味，在空气中流散着洗发水的清香。看惯她的张牙舞爪，时隔多年后重见她不经意间流露出女人味，他的胸腔没理由地涌起一股气流，凝结成块堵在胸口。

“弦歌？”岑缓羽试着叫了她两声，她嘤咛胡应，却不睁眼，转个头自顾睡去。他无奈起身，翻转手臂抚上她的额头，手腕擦过她柔顺如丝的长发，痒痒的悸动似乎沿着脉搏渗进心脉。

店门口的迎客风铃叮铃脆响，数人结伴而入，有说有笑。

岑缓羽未在意，搀扶着弦歌起身准备离去，一转身，面对那群新进店

的客人竟愣住了。领头的男人西装革履，正与身旁女子谈笑，见到岑缓羽亦是一愣，未来得及说完的话题卡在唇齿间，瞠目结舌。

“你……你是厉景笙导演吗？能不能给我签个名？”服务生拿着小本子，惊慌得像一只小鹿，微妙地打破了刚刚张起的结界。

“厉景笙……”

弦歌迷迷糊糊听到这个名字，浑噩中抬起头，面色红润，眼神迷离，脑子混沌如浆糊，只有身体随心而动，仿若在瞬间充满电。她挣脱岑缓羽的搀扶，迈前一大步，险些撞在厉景笙身上。他本能地伸手扶她，手臂刚举起一半，忽地僵在半空。

他的一举一动落在弦歌眼里，每一分皆是一寸火苗，点滴燃起她心中熄灭已久的怒火，她扬手，“啪”一声又脆又响，在他脸颊上留下淤红的五指印。

“混蛋！”弦歌最后一分清醒全用在这两个字上，咬紧牙关似克制自己的情绪，双手紧紧握拳。

她离开时极潇洒，长发飘扬，步履轻盈。与厉景笙擦肩而过时，细微至嘴角都带着嘲弄的轻视。火辣辣的阳光蒸着她的酒气，她似乎有一刻清醒，那一巴掌打在他的脸上，连带她的掌心都锐刺的疼。走出店门，她抬手遮挡刺眼的阳光，掌心一湿，热流从她四肢百骸汇集涌上她的眼眶，流出两行湿热。

岑缓羽站在她身后，墨镜遮住了他眼里的表情。他双手伸入裤袋中，背脊挺立似雕像，直直地站着，默默地看着，看着她的肩膀一点点抖动，看着她的情绪一寸寸崩溃。

她没有放肆大哭，手臂一抬一抹，将那份不轻易示人的软弱隐去，有一刹那，她骄傲得像六年前的叶弦歌，昂首挺胸，带着不可一世的女王尊严，蹬着八厘米的高跟鞋穿行在她星光耀眼的领土。

弦歌不知，她独自打开车门，步履蹒跚地钻进副驾驶座时，一辆布加迪威龙正巧在他们不远处停下，车主人看见岑缓羽侧身埋首，轻手轻脚地为她系好安全带，动作亲昵得近乎暧昧。

待他跳下车时，只有迈巴赫喷出的尾烟，带着她和那个男人扬长

而去……

秦筝醉得如傻，她连自己都记不得了。她只记得，她装晕倒地，迈巴赫

的司机将她扶到车上，她昏睡过去，醒来时，她已经躺在秦筝的怀里。

“是她吗？”秦筝有些惊异，她觉得她的脸热得像火一样。

岑缓羽淡淡的清酒杯下喉，却没有茅台、五粮液甚至二锅头的灼烧。他不常喝酒，只是在这样必要的场合不得已应酬喝一点。

“你少喝点酒，喝酒误事。以后这种场合我代你喝，你装晕就行。”曾有一个人，在他第一次喝酒喝得酩酊大醉时，在他耳边低语。

她是这么说的，也是这么做的。在她陪着他的两年时间里，他滴酒不沾，她却常常被灌得七荤八素。可转眼间几年过去，她不声不响地离去，留下他一人。日子久了，他渐渐学会喝酒，学会千杯不醉，学会像她那样在人前自制，决不容自己出糗。

“秦筝，来，我敬你！预祝我们的新片拍摄顺利，上映大卖！”副导演高举着酒杯出现在他对面，先干为敬。秦筝也不含糊，干脆饮下。

“好好好，”副导演好像得到天大的面子，“秦筝刚出道时不会喝酒，第一次喝醉还是被我灌趴的，哈哈哈哈……”他得意地笑，似在讲述一件多么了不起的功绩。

“厉导演人呢？”后到的工作人员不知前事，问起旁人。

场面一时静下来，有幸成为目击者的几人互相对视，压低声音说起十多分钟前震慑的一幕。

“我猜是风流情债……”

“八九不离十，说起来厉导演去洗手间好一会儿了，怎么还不回来？

是不是想躲酒啊？”

“哎哎，秦筝，你上哪儿去？”

迈巴赫一路疾驰，弦歌倦极地躺着，朦胧睡着前还记得告诉岑缓羽她的住址。

她的家位于城南一个住宅小区，公寓楼的外墙看上去颇为陈旧，墙根处有爬满的青苔，绿得发黑。小区内住的大多是离退休的老人，小区绿地

上时有三五群人各自为阵，扭秧歌、下象棋，热热闹闹。

岑缓羽背着弦歌一路进楼，到家门前，他一手托着弦歌，一手从她的挎包里翻钥匙，最后还是对门的阿姨好心帮忙，他们才顺利进屋。

这些经历弦歌自然不知，她睡得稀里糊涂。

法国大梧桐出现在她的梦里，被秋色沁染成金黄的树叶扑扑落下，铺满她奔跑的大道。梦中的镜头随着她奔跑的幅度上下震动，整个画面金灿灿中透着惶恐和不安。她推开旋转门，眼前天旋地转，三五个穿着黑西装的人迎面向她跑来，神情紧张，语速飞快。

电梯顶的数字不停变动，从“1”一直加到“32”。电梯门开，“叮”一声响，像道士手中的铃铛，陈腐中透着腥味。磨砂玻璃门上硕大的A-Star标志就在她眼前，却恍若隔世。屋内正中的办公桌后，高背转椅背对着她。

“我爸爸呢？”那一刻她确实慌了，办公室里没有一个是她认识的面孔，“谁许你们来这儿的？！这是我爸爸的办公室，出去！”

终于，高背转椅缓缓转过来，落地玻璃窗外的天空阴霾，坐在转椅上的人耳垂上一粒亮钻散发着璀璨的光芒。他推高架在鼻梁上的眼镜，中指上的铂金戒指款式简洁，却是独一无二。他凝望着她的瞳眸，熟悉的笑容此时渗出彻骨寒。“弦歌，我等你很久了，”他站起身，向她伸出手，“你爸爸中风入院，我知道他的印章在你这儿，来，在这份合约书上签字后，我陪你去医院看望他。”

“厉景笙，是你？！”

大理石雪花般的纹路沙沙出现在镜头前，六年多前的记忆在脑中短路出错，剩下白茫茫不清晰的画面，画面再切换时，似乎是她的身体无法重新承受当年的巨创，自动跳台，仍是那张温文儒雅的脸，左颊上五个清晰赤红的手指印。这一巴掌打出去，似乎就是结束，释放后、发泄后，她的心空荡荡的，无依无靠……

晨间清凉的夏风从落地玻璃门缝中拥挤卷入，一缕金光不偏不倚直射弦歌紧闭的眼，卷翘的睫毛微颤，像并排的舞者在金色光粒的点缀下翩舞，落下淡淡稀疏的灰影。